

证券代码：605266

证券简称：健之佳

公告编号：2024-057

健之佳医药连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健之佳医药连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健之佳医药连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以下简称“持有人会议”）。出席本次会议的持有人 410 人，合计持有份额 3,513 万份，占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 5,000 万份的 70.26%。会议由董事会秘书李恒先生召集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豁免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通知时限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476 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98.95%；反对 16 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46%；弃权 21 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60%；审议通过。

2、《关于设立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502 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99.69%；反对 0 万份；弃权 11 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31%；审议通过。

参加表决的持有人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同意设立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管理委员会负责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代表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管理委员会由 5 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 1 人。

3、《关于选举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496 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99.52%；反对 0 万份；弃权 17 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48%；审议通过。

参加表决的持有人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同意选举金玉梅、冯宇、胡炳美、陈静、李子波五人作为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管理委员会委员的任期自本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含延长的存续期）届满。

4、《关于授权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496 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99.52%；反对 0 万份；弃权 17 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48%；审议通过。

参加表决的持有人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授权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 (1) 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
- (2) 代表全体持有人负责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
- (3) 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
- (4) 管理员工持股计划利益和权益等分配；
- (5) 开立、管理持股计划的证券账户、资金账户及其他相关账户；
- (6) 办理持股计划所购买股票的锁定和解锁的事宜；
- (7) 行使员工持股计划资产管理职责，负责与相关机构的对接等工作；
- (8) 在本员工持股计划终止时对计划资产进行清算；
- (9) 制定、执行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内参与公司增发、配股或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再融资事宜的方案；
- (10) 负责办理取消持有人的资格，持有人变动，办理退休、已死亡、丧失劳动能力持有人的相关事宜；

(11)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满后，管理委员会在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间出售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标的股票；

(12) 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他职责。

上述授权有效期为自本次持有人大会批准之日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含延长的存续期）届满。

特此公告。

健之佳医药连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9日